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原翔昇電子)**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整

**地 點：**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221 巷 19 號 2 樓(中華民國電梯協會教育訓練中心)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 30,852,115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數 39,776,872 股之 77.56%。

**主 席：**董事長 湯慧芳  **紀錄：**莊淑娟 

**列 席：**基澤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景星、楊廷舜、徐嘉德、鄭偉智、張繼元、戴上智  
陳保基(獨立董事)、鄒信南(獨立董事)、翁世榮會計師、楊延壽律師

**壹、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貳、主席致開會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民國 105 年度營業狀況，報請 鑒察。(本案洽悉)

**說 明：**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查核民國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請 鑒察。(本案洽悉)

**說 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 由：**民國 105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報請 鑒察。(本案洽悉)

**說 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1 月 30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900 號令規定辦理。

(二)經 106 年 2 月 23 日薪酬委員會決議，以本公司 105 年度獲利情形，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分派董監事酬勞為新台幣 11,918,478 元；分派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1,918,478 元。

- (三)除董監酬勞發放現金外，員工酬勞新台幣 11,918,478 元，其中新台幣 8,342,943 元以現金發放，另新台幣計 3,575,535 元發行新股。依 106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 64.8 元計算，計發行新股 55,178 股，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 (四)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五)本次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如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核定修正而須予變更時，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六)嗣後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與原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其差異金額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 106 年度損益。

#### 第四案

**案由：**股東提案處理情形說明，報請 鑒察。(本案洽悉)

**說明：**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依公司法 172 條之 1 規定，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 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並以 300 字為限。
- (二)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6 年 03 月 20 日至 106 年 03 月 30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三)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 肆、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會計師及翁世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前項財務報表及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通過，監察人審查竣事，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附件三】，提請 承認。

**決議：**

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1.贊成權數 30,714,235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9.55%。
- 2.反對權數 477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
- 3.無效及棄權權數 137,403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45%。

經表決後照原議案通過。

## 第二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105 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 279,803,478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金額為新台幣 297,784,699 元。考量資金運用及避免股本膨脹，擬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99,442,180 元及股票股利新台幣 19,888,430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5 元及股票股利 0.5 元，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四】，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78,454,089 元。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訂定配股暨配息基準日、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三)本次盈餘分配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惟本公司於配股暨配息基準日前，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因素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五)依公司法第二二八條規定，盈餘分配議案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 決議：

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1.贊成權數 30,714,235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9.55%。
- 2.反對權數 477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
- 3.無效及棄權權數 137,403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45%。

經表決後照原議案通過。

## 伍、討論暨選舉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補選監察人一席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係於 105 年 6 月 3 日股東會改選，任期三年。

(二)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8 日收到現任監察人湯慧芳女士因個人生涯規劃之辭任書，已於 106 年 2 月 8 日辭任監察人職務。

(三)本次新選任之監察人自 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會後即刻就任，其任期比照原董事及監察人至 108 年 6 月 2 日止。

**宣佈選舉結果：**

職稱	戶號 或身分證統一編號	姓名或名稱	得票權數	備註
監察人	7842	郭淑玉	30,712,574	當選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 106 年 2 月 8 日改派之董事代表人湯慧芳女士如有公司法第 209 條之情形，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董事代表人湯慧芳女士兼職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董事長	湯慧芳	久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蘇州久鎰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廣田光電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廣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光研電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決議：**

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1.贊成權數 30,714,235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9.55%。
- 2.反對權數 477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
- 3.無效及棄權權數 137,403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45%。

經表決後照原議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辦理盈餘暨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擬自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臺幣 19,888,43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988,843 股，每股面額 10 元。

(二)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按配股除權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各股東持股比率，每壹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於除權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逾期未申請者或拼湊不足部分，依公司法第二四〇條規定按面額改以現金分派，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三)另員工酬勞新臺幣 11,918,478 元，其中新臺幣 8,342,943 元以現金發放，另新臺幣計 3,575,535 元發行新股。依 106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新股日前一)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 64.8 元計算，計發行新股 55,178 股，計算不足一股之

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四)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18,208,930 元，發行總股數為 41,820,893 股。

(五)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六)本次盈餘轉增資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惟本公司於配股除權基準日前，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因素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本增資案所訂各項發行細節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

(八)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 決 議：

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1.贊成權數 30,714,235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9.55%。
- 2.反對權數 477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
- 3.無效及棄權權數 137,403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45%。

經表決後照原議案通過。

#### 第四案 (董事會提案)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因應公司營運需求，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五】。

#### 決 議：

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1.贊成權數 30,714,235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9.55%。
- 2.反對權數 477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
- 3.無效及棄權權數 137,403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45%。

經表決後照原議案通過。

#### 第五案 (董事會提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提請 討論。

說 明：(一)因應「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修正案，擬修正本公

司「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六】。

**決 議：**

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1.贊成權數 30,714,235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9.55%。
- 2.反對權數 477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
- 3.無效及棄權權數 137,403 權，占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0.45%。

經表決後照原議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民國 106 年 5 月 26 日上午十時三十分)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附件三、財務報表

附件四、盈餘分配表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附件六、「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 【附件一】

#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105 年度上半年，受到全球需求減緩與原物料價格下跌的影響下，全球經濟的表現不甚理想，下半年在能源價格趨穩及全球需求回溫的影響下，全球經濟逐漸好轉；105 年度下半年起，受惠於下游客戶新機種產品市佔率持續提升，接單及出貨情形快速回溫，獲利亦有不錯表現。展望 106 年度，全球經濟表現將逐漸趨穩，本公司將維持利基型產品/市場的經營策略，並繼續整合內外部資源，以強化經營綜效。以下針對本公司 105 年度經營成果及未來展望報告：

### 一、105 年度營業結果

#### 1. 經營成果報告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2,279,521 仟元，較 104 年度新台幣 1,746,327 仟元成長 30.53%，而本期淨利新台幣 279,804 仟元，較 104 年度淨利金額新台幣 270,647 仟元成長 3.38%，由於業務順利推展以及經營策略發揮預期成效。以下說明 105 年度已完成之營運方針：

##### (1) 持續經營佈局

- A. 藉由子公司在地優勢，積極爭取華東地區電子產品供應鏈之訂單，改善新機種產品良率，成功爭取新產品納入供應體系及提高供應比重。
- B. 配合市場發展趨勢及客戶新產品導入進度，廣泛開發各項上游料源及新應用市場，以綿密產品線以及完整解決方案，鞏固市佔率。

##### (2) 內外部資源整合

- A. 持續進行集團內部資源整合及組織架構調整，提升內部作業效率及分工綜效。
- B. 加強與上游廠商專案共同開發新品及下游客戶新產品導入進度，以增加產品銷售附加價值以及產品競爭力。

####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兩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淨額(仟元)	1,746,327	2,279,521
	營業毛利(仟元)	433,709	490,891
	稅後純益(仟元)	270,647	279,804
獲 利 能 力 分 析	資產報酬率(%)	20.88	16.52
	權益報酬率(%)	40.95	32.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4.11	82.42
	純益率(%)	15.50	12.28
	每股稅後盈餘(元) (追溯調整後)	6.80	7.03

## (2)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之經營模式主要為電子材料之代理及加工，因此研發支出主要用於加工製程改良而不涉及新品研發，因此不列研發費用。未來本公司將視產品發展技術，適度投入研發人力及資源。

##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

### 1. 業務經營方針

綜觀 105 年下半年，在受到終端客戶新機種產品需求上升的影響進而帶動市場需求，106 年經濟表現將繼續延續 105 年下半年發展趨勢，本年度營業計畫重點對策如下：

#### (1) 新產品導入

由於全球半導體及資訊電子生產技術日新月異，促使諸如智慧型手機、視聽設備、平板及筆記型電腦、智能汽車、無人機、機器人、虛擬實境／擴增實境、人工智慧與穿戴式裝置等各式連結或智慧元件的興起，經常出現輪動快速但爆發力極強之商機，因此如何在產品開發前期即能先期掌握供應規格，成為重要課題。

目前長期扮演消費性電子成長主力之智慧型手機以及電腦產業，已出現成長趨緩態勢，本年度將持續深耕客戶新型產品開發進度之掌握，並積極改善新機種產品良率，以配合客戶各項專案量產時程，適時導入新產品供應市場需求，以先佔優勢鞏固市場銷售及獲利。

#### (2) 拓展產品應用領域

子公司已順利與台商大陸代工廠供應鏈接軌，以一條龍方式服務客戶包含總部及衛星加工廠上下游整合，各式生產設備能以共通性技術互相支援生產各式跨產業但加工層次互通之各式成品，有助於彈性接單並提供客戶一站式購足之選擇，有助新產品導入速度並擴大市場佔有率及客戶忠誠度。

#### (3) 深耕大陸在地客戶

中國為 GDP 規模世界第二大的經濟體，近年經濟成長率雖不如以往快速成長，但持續推動「十三五」計畫促使經濟穩定發展，市場仍具不容小覷的潛力；十三五政策刺激帶動的相關產業，如：新能源車、節能環保、物聯網、電子商務、國企改革、二胎商機…等九大族群。

隨著中國整個社會經濟文化及娛樂消費…等所有行業，正在快速以互聯網快速轉移，作為移動互聯網工具載體的智能手機之市場潛力非常巨大。在中國手機市場中，國產品牌佔有率極高，因此將持續積極深耕大陸在地客戶，以利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下，提供產品創新及差異化的服務，以迎接發展機運。

###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法令相關規定，截至目前無須公開全年之財務預測及預期銷售數量，故不適用。

###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開拓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手持式裝置、智能及穿戴式裝置等新興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
- (2) 強化樣品開發設計能力，與客戶配合專案開發產品，縮短樣品交貨時間。
- (3) 與美系、日系、韓系電子材料供應商、國際大廠深度合作，提供國內代工大廠彈性化、高客製化服務。
- (4) 藉由集團內經營單位流程整合，縮短產品交期，滿足顧客生產需求。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配合市場發展趨勢，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新應用市場，以尋找未來成長新動能，以擴大產品廣度與深度。
2. 強化行銷通路管理，提升品質、價格與交期之競爭力。
3. 深耕與上游原料供應廠合作關係，以策略聯盟方式共同爭取商機。

### 四、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全球電子產業發展方興未艾，各式迎合消費者生活需求之新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本公司在產業價值鏈中位處中、上游地位，可適時對應各種不同生命週期與不同階段產品之生產需求商機，減少淡旺季之波動影響。

106 年全球總體經濟，扮演全球市場需求龍頭之美國經濟雖預期穩健，惟新任總統的政策是否加大供應鏈生產基地移轉壓力；而歐洲的經濟情勢穩定，但政治情勢卻受到民粹主義的抬頭而導致貿易萎縮風險；中國經濟成長將步入穩定，不復以往快速成長，爭取中國內需商機，成為下階段努力重點。面對諸多變數，本公司將因應市場需求以更彈性的作法鎖定新規格產品，切入供應鏈獲取先佔優勢，以維持營運穩定。

董事長：湯慧芳



總經理：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附件二】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上述表冊及報告經本監查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核。

監察人：張永煒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218 號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久威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威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久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久威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久威集團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久威集團之存貨主要為電子零件，存貨價值受市場的需求而波動且產品技術變化快速，故久威集團之存貨因價格波動而產生跌價損失的風險較高，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

估計金額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久威集團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會計估計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久威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評價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取得久威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測試報表編製邏輯之正確性，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檢查進銷貨發票，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久威集團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新增客戶收入之存在與發生**

##### 事項說明

收入為營利事業之主要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先天存在顯著風險，而久威集團主要營收來源為電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下游客戶訂單量隨消費市場需求變化波動較大，經考量收入是否確實發生須查核人員高度關注且投入許多資源查核，尤其重大新增之客戶其交易存在有較高風險，故本會計師認為重大新增客戶之收入存在與發生為久威集團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新增客戶之授信程序，測試其所採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新增往來客戶係經過適當之信用調查及風險評估，並經權責主管核准與其交易之授信條件。
2. 取得查核年度之新增客戶收入明細，抽查執行出貨單據確認，並取得銷貨交易對象之簽收紀錄，確認久威集團收入之存在與發生。
3. 查詢重大新增客戶之基本資料及產業背景，評估久威集團對重大新增客戶之銷售情形與該等客戶之營業範圍是否有重大不合理之異常情事。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久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久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久威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久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久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

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久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久威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會計師

翁世榮

王照明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4 日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7,703	8	\$ 337,291	2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7,149	2	11,17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三)及八	1,054,017	54	512,355	3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283	-	29,19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976	-	4,32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1	-	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2	-
130X	存貨	六(四)	194,520	10	147,024	10
1410	預付款項		6,187	-	4,00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3,331	1	24,734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461,247</u>	<u>75</u>	<u>1,070,243</u>	<u>70</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七及八	439,476	23	431,976	28
1780	無形資產		560	-	72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40,764	2	31,672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480,800</u>	<u>25</u>	<u>464,376</u>	<u>30</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942,047</u>	<u>100</u>	<u>\$ 1,534,619</u>	<u>100</u>

(續次頁)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361,670	19	\$	246,691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		29,987	2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316	-		-	-
2150	應付票據			2,465	-		1,442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356,103	18		208,248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16	-		3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80,907	4		68,452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49,56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716	2		9,92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2	-		160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863,082</u>	<u>45</u>		<u>584,790</u>	<u>38</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60,000	8		160,000	1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7	-		252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60,717</u>	<u>8</u>		<u>160,252</u>	<u>1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023,799</u>	<u>53</u>		<u>745,042</u>	<u>49</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397,769	20		361,608	24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69,536	9		169,536	11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25,17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79,841	20		251,778	16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54,076)	( 3)		6,655	-
3XXX	<b>權益總計</b>			<u>918,248</u>	<u>47</u>		<u>789,577</u>	<u>51</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942,047</u>	<u>100</u>	\$	<u>1,534,61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279,521	100	\$ 1,746,3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九)(二十)及七	( 1,788,630)	( 79)	( 1,312,618)	( 75)
5900 營業毛利		490,891	21	433,709	25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69,833)	( 3)	( 56,506)	( 3)
6200 管理費用		( 112,119)	( 5)	( 92,814)	(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81,952)	( 8)	( 149,320)	( 9)
6900 營業利益		308,939	13	284,389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9,521	-	7,07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8,583	1	15,54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9,201)	-	( 12,225)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903	1	10,390	1
7900 稅前淨利		327,842	14	294,779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48,038)	( 2)	( 24,132)	( 1)
8200 本期淨利		\$ 279,804	12	\$ 270,647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0,731)	( 2)	(\$ 13,326)	(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19,073	10	\$ 257,321	1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7.03		\$ 6.8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7.00		\$ 6.7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燾

會計主管：李禹葳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	留盈餘		
<b>104 年 度</b>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1,608	\$ 169,536	\$ -	(\$ 18,869)	\$ 19,981	\$ 532,256		
本期淨利 六(十五)	-	-	-	270,647	-	270,6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326)	(13,32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61,608	\$ 169,536	\$ -	\$ 251,778	\$ 6,655	\$ 789,577		
<b>105 年 度</b>								
105年1月1日餘額	\$ 361,608	\$ 169,536	\$ -	\$ 251,778	\$ 6,655	\$ 789,577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25,178	(25,178)	-	-		
股票股利	36,161	-	-	(36,161)	-	-		
現金股利	-	-	-	(90,402)	-	(90,402)		
本期淨利 六(十五)	-	-	-	279,804	-	279,8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731)	(60,73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97,769	\$ 169,536	\$ 25,178	\$ 379,841	(\$ 54,076)	\$ 918,2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327,842	\$ 294,7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十九)	2,938	( 1,30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淨損失	六(九)(十七)	420	-
折舊費用	六(五)(十九)	20,456	18,186
攤銷費用	六(十九)	283	11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 662 )	( 727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8,831	10,9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230	2,5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五)(十七)	-	10,5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6,056 )	( 9,672 )
應收帳款		( 582,777 )	( 93,240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759	10,605
其他應收款		708	( 84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	17,564
存貨		( 61,616 )	( 44,625 )
預付款項		( 2,479 )	5,217
其他流動資產		1,403	17,7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 104 )	-
應付票據		1,023	( 137 )
應付帳款		154,824	4,2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70	313
其他應付款		15,375	27,77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7,579 )	( 16,660 )
其他流動負債		43	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152,659 )	253,581
收取之利息		662	727
支付之利息		( 8,460 )	( 10,775 )
支付之所得稅		( 30,944 )	( 38,647 )
退還之所得稅		4,019	3,7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87,382 )	208,655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 46,762 )	( 236,84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	463
取得無形資產		( 118 )	( 77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4,094 )	( 2,44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0,883 )	( 239,589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8,627	( 26,405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7	-
舉借長期借款		-	16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65	25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 90,402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677	133,8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89,588 )	102,9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291	234,3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7,703	\$ 337,2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燾



會計主管：李禹葳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322 號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個體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存貨之評價

#### 事項說明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電子零件，存貨價值受市場的需求而波動且產品技術變化快速，故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因價格波動而產生跌價損失的風險較高，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估計金額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會計估計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評價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取得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測試報表編製邏輯之正確性，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檢查進銷貨發票，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新增客戶收入之存在與發生**

##### 事項說明

收入為營利事業之主要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先天存在顯著風險，而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收來源為電子材料之製造及買賣，下游客戶訂單量隨消費市場需求變化波動較大，經考量收入是否確實發生須查核人員高度關注且投入許多資源查核，尤其重大新增之客戶其交易存在有較高風險，故本會計師認為重大新增客戶之收入存在與發生為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新增客戶之授信程序，測試其所採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新增往來客戶係經過適當之信用調查及風險評估，並經權責主管核准與其交易之授信條件。
2. 取得查核年度之新增客戶收入明細，抽查執行出貨單據確認，並取得銷貨交易對象之簽收紀錄，確認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之存在與發生。
3. 查詢重大新增客戶之基本資料及產業背景，評估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重大新增客戶之銷售情形與該等客戶之營業範圍是否有重大不合理之異常情事。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

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4 日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209	2	\$ 152,350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7,149	2	11,17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506,222	30	161,69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5,578	6	140,946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642	-	41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1	-	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2	-
130X	存貨	六(三)	13,484	1	6,490	-
1410	預付款項		2,100	-	94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3,331	1	24,734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99,796</u>	<u>42</u>	<u>498,884</u>	<u>38</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764,194	45	582,675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七及八	219,659	13	221,425	17
1780	無形資產		544	-	68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18	-	-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84,715</u>	<u>58</u>	<u>804,786</u>	<u>6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684,511</u>	<u>100</u>	<u>\$ 1,303,670</u>	<u>100</u>

(續次頁)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339,095	20	\$	180,309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七)		29,987	2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316	-		-	-
2150	應付票據			2,465	-		1,442	-
2170	應付帳款			178,422	10		132,92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2	-		3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45,406	3		38,68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925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3	-		160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606,011</u>	<u>36</u>		<u>353,841</u>	<u>27</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60,000	9		160,000	1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2	-		252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60,252</u>	<u>9</u>		<u>160,252</u>	<u>12</u>
2XXX	<b>負債總計</b>			<u>766,263</u>	<u>45</u>		<u>514,093</u>	<u>39</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397,769	24		361,608	28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169,536	10		169,536	13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25,17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79,841	23		251,778	19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54,076)	(3)		6,655	1
3XXX	<b>權益總計</b>			<u>918,248</u>	<u>55</u>		<u>789,577</u>	<u>61</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684,511</u>	<u>100</u>	\$	<u>1,303,67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362,831	100	\$ 894,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七)(十八)及七	( 1,193,417)	( 88)	( 790,326)	( 88)
5900 營業毛利		169,414	12	104,549	12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43,178)	( 3)	( 31,500)	( 4)
6200 管理費用		( 72,884)	( 5)	( 55,534)	(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6,062)	( 8)	( 87,034)	( 10)
6900 營業利益		53,352	4	17,51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及七	4,512	-	3,02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 2,712)	-	8,98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 7,594)	( 1)	( 5,692)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242,250	18	246,815	2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6,456	17	253,132	28
7900 稅前淨利		289,808	21	270,647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 10,004)	( 1)	-	-
8200 本期淨利		\$ 279,804	20	\$ 270,647	3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0,731)	( 4)	(\$ 13,326)	(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9,073	16	\$ 257,321	2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7.03		\$ 6.8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7.00		\$ 6.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b>104 年 度</b>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1,608	\$ 169,536	\$ -	(\$ 18,869)	\$ 19,981	\$ 532,256
六(十三)	本期淨利	-	-	-	270,647	-	270,6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326)	(13,32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608</u>	<u>\$ 169,536</u>	<u>\$ -</u>	<u>\$ 251,778</u>	<u>\$ 6,655</u>	<u>\$ 789,577</u>
<b>105 年 度</b>							
	105年1月1日餘額	\$ 361,608	\$ 169,536	\$ -	\$ 251,778	\$ 6,655	\$ 789,577
六(十三)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25,178	(25,178)	-	-
	股票股利	36,161	-	-	(36,161)	-	-
	現金股利	-	-	-	(90,402)	-	(90,402)
六(十三)	本期淨利	-	-	-	279,804	-	279,8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731)	(60,73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97,769</u>	<u>\$ 169,536</u>	<u>\$ 25,178</u>	<u>\$ 379,841</u>	<u>(\$ 54,076)</u>	<u>\$ 918,248</u>

註：民國104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別為\$11,330及\$11,330，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89,808	\$ 270,6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十七)	1,768	( 490 )
折舊費用	六(五)(十七)	1,743	965
攤銷費用	六(十七)	260	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淨損失	六(八)(十五)	420	-
利息收入	六(十四)	( 336 )	( 523 )
利息費用	六(十六)	7,563	5,5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六(四)		
損(益)之份額		( 242,250 )	( 246,81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2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6,056 )	( 9,672 )
應收帳款		( 346,317 )	( 67,76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466	( 45,548 )
其他應收款		( 259 )	1,4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	17,564
存貨		( 6,994 )	( 4,901 )
預付款項		( 1,155 )	( 753 )
其他流動資產		1,403	( 7,92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 104 )	-
應付票據		1,023	( 137 )
應付帳款		45,494	16,564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21 )	313
其他應付款		6,906	26,345
其他流動負債		43	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11,663 )	( 44,992 )
收取之利息		336	523
支付之利息		( 7,214 )	( 5,353 )
支付之所得稅		( 26 )	( 52 )
退還之所得稅		29	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8,538 )	( 49,870 )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 538 )	( 221,802 )
取得無形資產		( 118 )	( 772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18 )	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74 )	( 222,174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158,786	123,88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7	-
舉借長期借款		-	16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25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 90,402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371	284,1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21,141 )	12,0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2,350	140,2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209	\$ 152,3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附件四】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盈餘分配表



105.12.31 股本：39,776,872 股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100,037,253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79,803,47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27,980,348)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075,68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97,784,699
分配項目：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 2.5 元+股票股利 0.5 元)		(119,330,610)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99,442,180)	
股東紅利-股票股利	(19,888,4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8,454,089
附 註：		
配發員工酬勞	11,918,478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11,918,478 元	

董事長：湯慧芳



經理人：楊廷舜



會計主管：李禹葳



【附件五】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第五條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p> <p><u>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2,000,000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u></p>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p>	<p>因應公司營運管理所需，增訂相關條文。</p>
第卅三條	<p>(略)</p> <p>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日。</p> <p><u>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u></p>	<p>(略)</p> <p>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

##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第三條	<p>評估程序： (以上略)</p> <p>(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評估程序： (以上略)</p> <p>(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因應「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修正案所進行之修正。</p>
第四條	<p>作業程序： (一)授權額度及層級</p> <p>1. 有價證券：授權<u>董事長</u>於本處理程序第七條所訂額度內進行交易，如符合第五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須於次日呈報董事長核備，並提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惟若取得或處分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之股票、公司債、私募有價證券，且交易金額達公告申報標準者，則應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作業程序： (一)授權額度及層級</p> <p>1. 有價證券：授權總經理於本處理程序第七條所訂額度內進行交易，如符合第五條應公告申報標準者，須於次日呈報董事長核備，並提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惟若取得或處分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之股票、公司債、私募有價證券，且交易金額達公告申報標準者，則應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依核決權限表修訂</p>
第五條	<p>公告申報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p>	<p>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p>	<p>因應「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修正案所進</p>

#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p>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u>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u>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u>(二)</u>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u>(三)</u>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u>(四)</u>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li> <li>2.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li> </ol> <p><u>(五)</u>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u>營建</u>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u>(六)</u>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u>(七)</u><u>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u></p>	<p>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從事大陸地區投資。</li> <li>3.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li> <li>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第三章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li> <li>5. 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所因應「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修正案所進行之修正。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且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買賣公債。</li> <li>(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li> </ol> </li> </ol>	行之修正。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p><u>1. 買賣公債。</u></p> <p><u>2.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p> <p><u>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p> <p><u>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u></p> <p><u>(1) 每筆交易金額。</u></p> <p><u>(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u></p> <p><u>(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u></p> <p><u>(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u></p> <p>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p>	<p>券。</p> <p>(3)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4) 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p> <p>(5)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p> <p>(6) 經營營建業務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二)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三) 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新公告。</p> <p>(四) 已依(一)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p>	

#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p>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已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期局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p> <p>(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p> <p>(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p>	<p>更、終止或解除情事。</p> <p>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p> <p>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p>	
第六條	<p>資產估價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惟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資產估價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惟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因應「<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部份條文修正案所進行之修正。</p>
第十一條	<p>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簽約及</p>	<p>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簽約及支付款項：</p>	<p>因應「<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部份條文修正案所進行之修正。</p>

**久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處分資產管理程序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支付款項： (以下略)	(以下略)	
第十八條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u>但公開發行本公司合併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因應「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份條文修正案所進行之修正。
	<u>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u>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日。	增列修訂日期